

关于浙商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在公司直销柜台
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2015 年 7 月 4 日

为答谢广大投资人长期以来对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支持，并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开展部分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直销柜台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0 楼

联系人：邹钧乐

直销传真：021-60350836

直销电话：021-60350857

二、参加基金

浙商聚潮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80001）

三、赎回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优惠活动方案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请赎回以上基金基金份额，且单笔赎回份额在 3 百万份以上（含）的投资者，在赎回时，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

适用基金	费用类型	持有期限（Y）	原赎回费率	优惠赎回费率
策略配置混合 (680001)	赎回费	Y < 1 年	0.5%	0.125%
		1 年 ≤ Y < 2 年	0.25%	0.0625%
		Y ≥ 2 年	0%	0%

本公司将对符合赎回优惠条件的赎回申请进行赎回费率优惠处理。以上基金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 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规定期限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请赎回以上基金基金份额的符合条件的投资者。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本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 / 021-60359000

网址：www.zs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4日